



经济及社会理事会

Distr.  
GENERAL

E/CN.4/2006/30  
6 February 2006  
CHINESE  
Original: ENGLISH

人权委员会  
第六十二届会议  
临时议程项目 9

在世界任何地区人权和基本自由遭受侵犯的问题

与联合国人权机构代表的合作

秘书长的报告 \*

---

\* 本报告迟交是为了列入最新资料。

## 内 容 提 要

人权委员会第 2005/9 号决议重申，对不断有报告称一些个人和群体因寻求与联合国及其人权机构代表合作受到恐吓和报复表示关注。委员会还对报告所述报复的严重程度和受害者被剥夺最基本人权，包括生命权、人身自由和安全权及不受酷刑和其他残忍、不人道或有辱人格待遇的权利深表了关注。委员会对阻挠某些个人诉诸在联合国主持下建立的保护人权和基本自由程序的事件报告也表示了关注。

委员会请秘书长向委员会第六十二届会议提交一份报告，汇编和分析从所有适当来源收到的关于决议所指各种人员遭受报复的任何指控资料。本报告是根据上述请求提交的。第一节介绍在审查所涉期间，收集并提请人权委员会各机制和人权事务高级专员办事处关注的资料。本报告还列入了从三个国家政府收到的对两份函件的答复。报告阐明人权委员会各机构或机制采取行动保护受害者免遭报复所依循的方法框架。

报告还阐述了某些人据称由于与联合国人权机构合作、诉诸国际程序、为此目的提供法律援助和/或作为遭受人权侵犯的受害者亲属受到恐吓或遭受报复的情况。在此应指出，由于具体的安全关注问题，或因面对报复风险的个人明确要求不公开他们案情，本报告无法载录许多其他的案件。还应指出，本报告所载资料反映在每个机制提交大会或人权委员会的最新的报告中。本报告还分析了所报告的报复行为的主要特点，并且描述了此类侵权行为的受害者。

第二节阐述了结论性意见。报告强调此类报复行为持续具有的严重性，因为受害者遭受侵犯的是最基本人权，包括人身自由和安全权，最严重时包括生命权。报告所述报复行为的严重程度进一步强调所有联合国人权机构代表都必须与各国合作，继续采取紧急步骤，协助阻止报复行为的发生。

## 导 言

1. 人权委员会第 2005/9 号决议重申，对不断有报告称一些个人和群体因寻求与联合国及其人权机构代表合作受到恐吓和报复表示关注。委员会还对报告所述报复的严重程度和受害者被剥夺最基本人权，包括生命权、人身自由和安全权及不受酷刑和其他残忍、不人道或有辱人格待遇的权利深表了关注。委员会对阻挠某些个人诉诸在联合国主持下建立的保护人权和基本自由程序的事件报告也表示了关注。

2. 委员会请秘书长向委员会第六十二届会议提交一份报告，汇编和分析从所有适当来源收到的关于决议所指各种人员遭受报复的任何指控资料。本报告是根据上述请求提交的。

### 一、根据人权委员会第 2005/9 号决议收到的 情况和人权机构代表采取的行动

#### A. 方法框架

3. 遭受报复者，无论是个人还是组织，只要曾与人权委员会某个机构和机制有过联系，委员会负责相关任务的代表即采取行动保护他们。相关代表向有关政府发送了有关指控的紧急信函或信件。从三个国家政府收到的对两封信函的答复也列入了本报告。在这方面应当提及，被强迫或非自愿失踪问题工作组所设处置报复问题的专门机制，向有关政府转交了对失踪人员亲属、失踪案证人或其家属，亲属组织和其他非政府组织成员，和人权捍卫者或与失踪事件相关的个人进行恐吓、迫害或报复的案件，呼吁各国政府采取步骤，保护所涉人员的所有基本权利。需要立即采取干预措施的案件都通过最直接、最迅速的途径转送有关国家外交部。为此，工作组已授权其主席在休会期间转送这些案件(见 E/CN.4/2005/65)。此外，在此还应指出，人权捍卫者问题秘书长特别代表的任务与此相关。人权委员会第 2000/61 号决议，除其他外，请特别代表“收集、接受和审查有关以个人名义或与其他人联合

从事增进和保护人权和基本自由活动的任何人的情况和权利的资料并作出反应”(还见 E/CN.4/2005/67)。

4. 然而，在此应指出，由于具体的安全关注问题，或因面对报复风险的个人明确要求不公开他们的案情，本报告无法载录许多其他的案件。还应指出，本报告所载资料反映在每个机制提交大会或人权委员会的最新的报告中。

## B. 案件摘要

5. 以下是根据第 2005/9 号决议收到的情况摘要，包括因与联合国人权机构合作，因利用国际程序、因为此目的提供法律援助和/或因作为侵犯人权行为受害者亲属遭到恐吓或报复的各种情况。

6. **巴西。**2005 年 3 月 4 日，法外处决、即审即决或任意处决问题特别报告员、法官和律师独立性问题特别报告员以及人权维护者处境问题秘书长特别代表向巴西政府发出指控信函，涉及 Dorothy Stang 修女，一位环境主义者、人权捍卫者及牧场委员会成员。该委员会是一个从事促进和维护巴西农业工人权利和土地改革的天主教组织。根据所收到的资料，2005 年 2 月 12 日大约上午 9 时，Dorothy 修女在徒步前往帕拉州 Anapu 镇出席会议时，她身中数弹死亡。这次袭击事件是在 Dorothy 修女会晤了巴西人权事务部长 Nilmário Miranda 秘书，报告了四名当地农民据称遭伐木者和土地所有人威胁事件不到一个星期之后发生的。修女 Dorothy 因捍卫人权工作曾屡次获奖，包括 2004 年 12 月 10 日巴西律师协会向她颁发的人权奖。据报告巴西律师协会曾经将修女 Dorothy 列入可能遭谋杀的人权捍卫者名单。2004 年 10 月 22 日，修女 Dorothy 在贝伦会晤了前往巴西走访的法官和律师独立性问题特别报告员。人们担心，Dorothy Stang 是直接因她所从事的人权工作，尤其是她的工作揭露了帕拉州土地所有人和非法伐木者的侵权行为而遭到杀害。

7. 上述几位特别报告员在他们的信件中赞扬巴西政府迅速采取行动将罪魁祸首绳之以法并采取步骤扭转帕拉州人权捍卫者易遭迫害的氛围。然而，他们仍对该地区人权捍卫者，尤其是与联合国各机制互动的个人的生命与安全感到关注。杀害 Dorothy Stang 是巴西境内第三起迫害与联合国机制互动的人权捍卫者的报复案，这

加深了上述报告员的关注。在此特别提及了 2003 年就 Gerson Jesus Bispo 和 Flávio Manoel da Silva 两位调查 Itambé 和 Pedras de Fogo 两城市绝杀团体行为关键证人被杀害采取的干预措施。这两位证人都在前一任法外处决、即审即决或任意处决问题特别报告员 2003 年 9 月走访巴西期间向她提供了情况。鉴于人权维护者处境问题秘书长特别代表计划访问巴西，这几位特别报告员呼吁巴西政府探索适当的措施，确保那些与联合国、特别是与人权委员会特别报告员和代表互动的个人得到保护。

8. 2005 年 3 月 29 日，巴西政府回复特别报告员，向他通报了暗杀事件发生后联邦政府立即采取的下列措施：2 月 12 日，人权事务特别秘书 Nilmario Miranda 前往帕拉州阿尔塔米拉市，由那儿前往 Anapu 市。案发当日身在帕拉州的环境部长 Marina Silva 也前往勘察了犯罪现场。联邦警察扣留了尸体，维护了犯罪现场，收集了证据并为证人提供了警方保护。联邦警察与帕拉州民警合作展开了调查。2 月 13 日，共和国总检察长，全国土地监察专员和全国殖民问题和土地改革事务机构主席都前往帕拉州协助调查。2 月 13 日，帕拉州法院下达了一份对牵涉暗杀修女 Dorothy Stang 案的四名嫌疑人实行了预防性逮捕。这项逮捕令涉及两名指称凶手、一名据称下达杀害修女 Stang 令的人和一名据称上述两方之间的联络员。2 月 15 日在巴西利亚，总统办公厅主任召集了由环境部长、司法部长、农村发展部长、民族融合事务部长和人权事务部长出席的会议，讨论帕拉州冲突问题。共和国总统下令，由空军飞机辅助向发案所在地派出了 2,000 名士兵。2 月 19 日，一名被怀疑在整个谋杀过程中充当中介绰号“Tato”的人 Amair Frejoli da Cunha，向阿尔塔米拉市主管侵害妇女罪行的警察局自首。

9. 第二天，帕拉州民警在军队协助下对被控为刽子手之一绰号“Fogoió”的人 Rayfran das Neves Sales 进行了预防性逮捕。2 月 21 日，联邦警察逮捕了据称为第二名刽子手的人 Clodoaldo Carlos Batista。据政府称，唯一在逃未逮捕归案的是实际谋划这起罪案的 Vitalmiro Gonçalves de Moura。然而，追捕和缉拿 Moura 归案已列为当局的重大要案。在为查明和惩治那些应为谋杀修女 Dorothy Stang 负责的人而采取的措施方面，帕拉州政府还采取了旨在加强行政和警察结构的行动，以打击乱砍乱伐森林和增强经济和生态区、土地管制和可持久的居住点。联邦政府还采取措施

增强和保障对该地区人权的保护。例如，在共和国总统的人权事务特别秘书主持下于 2 月 21 日设立了一个监测帕拉州情况的工作组。据政府称，所采取的最重要措施之一是对该地区遭威胁者的保护。因此，工作组拟就联邦和州官员应采取的行动提出建议，以打击上述侵犯人权行为。巴西政府重申其决心，承诺竭尽全力惩治谋害修女 Dorothy Stang 的罪魁祸首。

10. 2005 年 5 月 17 日，巴西政府在进一步的答复中向各位特别报告员通报，按照第 66 和 89/2003 号法令，巴西政府设立了一个工作组，以制定保护人权捍卫者的全国纲领。2004 年 10 月 26 日，议会人权委员会启动了这项纲领。政府和民间社会成员参与了这项新计划行动。国民议会批准了资助此方案的 120 万雷亚尔预算拨款。国会目前正在拟订一项法律草案(N03616/2004 号)，包括保护受威胁的侵犯人权行为受害者及证人的章节。保护方案正在帕拉伊巴州、帕拉州、北里奥格兰德州、伯南布哥州、巴伊亚州、圣埃斯皮里图州、圣保罗州、马托格罗索州、巴拉那州等九个试验州设立汇集所有侵犯人权情况及威胁人权捍卫者的资料库。在圣埃斯皮里图州、帕拉州和伯南布哥州正在建立保护人权捍卫者紧急程序做法和标准。2005 年 2 月帕拉州设立了保护方案。修女 Dorothy Stang 遭杀害促使实施了一项紧急方案：制定了一份遭威胁人权维护者名单并对涉嫌军人和民警进行了调查。圣埃斯皮里图州、帕拉州和伯南布哥州也制定了类似的方案。

11. **中国**。酷刑和其他残忍、不人道或有辱人格的待遇或处罚问题特别报告员 2005 年 11 月 20 日至 12 月 2 日对中国进行实况调查访问之后向新闻界发表的声明指出，“在访问期间，若干据称受害者和家庭成员遭到保安人员威胁、受到警方监视、被嘱咐不得会晤特别报告员，或使其无法亲自与特别报告员会面”。

12. **尼泊尔**。2005 年 2 月 18 日，任意拘留问题工作组主席兼报告员、增进和保护见解和言论自由权问题特别报告员、买卖儿童、儿童卖淫和儿童色情制品问题特别报告员和人权维护者处境问题秘书长特别代表向尼泊尔政府发出了一份紧急呼吁，涉及儿童权利倡导者，及一个主要关注童工、贩卖儿童和冲突对儿童影响问题的先导儿童权利组织——尼泊尔童工关注中心创始主席 Gauri Pradhan 的案情。Pradhan 先生在前往日内瓦出席儿童权利委员会工作组的一次会议后返回时，于

2005年2月17日在加德满都机场被警察逮捕。据报告，Pradhan先生曾经表示他担心返回尼泊尔后会遭到逮捕。在向尼泊尔政府发出紧急呼吁时，据报告他被关押在加德满都Naxal的警察总部，而他遭逮捕的理由仍然不清楚。

13. 2005年4月19日，增进和保护见解和言论自由权问题特别报告员和人权维护者处境问题秘书长特别代表向尼泊尔政府发出了一项紧急呼吁，涉及人权捍卫者Shiva Kumar Pradhan，一个设立在尼泊尔的不丹非政府组织，人权与发展人民论坛的秘书长。Pradhan先生于2001年9月19日遭到逮捕，被控犯有谋杀罪。人权维护者处境问题秘书长特别代表在2004年4月曾就Pradhan先生遭逮捕进行了干预，向尼泊尔政府发出了一项紧急呼吁，但未收到答复。根据所收到的资料，2004年8月22日Jhapa Chandragari区法院判处Pradhan先生三年监禁。从那时起，Pradhan先生未能够获得从事其人权活动的旅行证件。2004年11月10日，Pradhan先生向政府难民协调股提出要求旅行证件的申请，以便能出席12月份在中国台湾举行的促进亚洲民主化世界论坛会议。据报告，他的旅行证件申请遭到拒绝。2005年3月初，Pradhan先生再次向难民协调股提出旅行证件申请，以便出席在日内瓦举行的第六十一届人权委员会会议。尽管他提供了所需的一切证件，但他仍然未获得批准。人们关切地表示，拒绝表明意在阻止Pradhan先生从事维护人权活动。

14. 泰国。9月7日，增进和保护见解和言论自由权问题特别报告员和人权维护者处境问题秘书长特别代表向泰国政府发出了一份紧急呼吁，涉及穆斯林律师协会主席，人权捍卫者Somchai Neelapaijit的妻子Angkhana Neelapaijit。据报告Somchai Neelapaijit从2004年3月11日起失踪，而他曾经是多位特别报告员以往函件的对象。根据所收到的资料，2005年4月18日，Neelapaijit女士接了警方情报特别股一位警察打来的电话，询问她是否向联合国提交过任何材料，或者要求任何非政府组织提供援助。这位警察还询问，她是否愿意会见总理。据报告，Neelapaijit女士感到她受到威胁，因为她知道当天亚洲人权委员会以她的名义在联合国人权委员会上发表了声明。2005年7月12日，据报告Neelapaijit女士收到了一个匿名电话，警告她可能面临危险而且她有可能在家中或街上被枪杀。Neelapaijit女士告诉打电话的人，她的电话线可能受到监听。对方回答，他根本就不担心警察。2005年

7月15日，Neelapaijit女士拟离境前往日内瓦出席审议泰国人权情况的联合国人权事务委员会会议时，社会发展和人类安全部四名政府官员来到她的住所探访。据报告，他们表示愿意为她本人及其子女提供援助，并询问她是否得到任何非政府组织的帮助。根据所收到的资料，2005年4月至5月期间，Neelapaijit女士被置于司法部的证人保护方案之下。然而，她要求从该方案中除名，因为她觉得她一直受到官方监视。特别报告员们关切地表示，上述这些对Neelapaijit女士恐吓性的做法是因为她致力于就丈夫2004年3月失踪寻求伸张正义的直接结果。

15. 2005年9月7日，人权维护者处境问题秘书长特别代表就人权捍卫者、泰国族裔和土著人网机构协调员Wiwat Thamee向泰国政府发出了一项紧急呼吁。据所收到的资料，2005年8月18日，大约凌晨0点20分左右，有人向停放在Baan Pong Hai离边防巡逻警岗第211号大约10米左右的Thamee先生汽车投掷了一枚手榴弹。据报告，边防巡警虽赶到现场，他们却未采取任何行动。据称，尽管村长助理通过公共广播进行了干预，呼唤当地的泰国皇家警察，但没有人前往现场。据报告，边防巡警劝阻证人不要报案，因为报案不会导致任何行动。然而，2005年8月20日，有人向区警察所提出起诉。特别报告员关切地表示，炸毁Thamee先生车辆的行为，构成了企图直接威胁他及其工作人员的行为，以阻止他们开展人权活动。Thamee先生最近已从日内瓦返回泰国。他在日内瓦人权事务委员会会议上发表了讲话。各位特别报告员关切地表示，这枚手榴弹可能与Thamee先生向联合国报告泰国境内非族裔社区人权状况相关。

16. **突尼斯。**2005年7月25日，人权维护者处境问题秘书长特别代表就阿拉伯人权研究所情况向突尼斯政府发出了一项紧急呼吁。根据所收到的资料，阿拉伯人权研究所在最近20个月无法正常运作。据报告，突尼斯当局根据控制财政资产转帐的新反恐立法发布了行政决定，冻结了该研究所的财政资产。报告称，该研究所虽收到了此项有关决定的口头通知，但随后并未收到任何书面确认。被冻结款项是欧洲联盟、联合国人权事务高级专员办事处、联合国儿童基金会和联合国教育、科学及文化组织为支持该研究所开展促进和保护人权活动而提供的捐赠款。据报告，突尼斯当局解释，这是针对人权联盟秘书长Khemais Ksila被判处10年监禁徒

刑下达的决定。2005年3月24日特别代表曾就 **Khemais Ksila** 情况发送过一封信函而且 **Ksila** 依旧是阿拉伯人权研究所董事会董事。特别代表关切地表示，冻结外国资金意味着损害突尼斯人权组织的独立性。

17. 2005年8月25日，突尼斯政府回复了上述函件。政府向特别代表通告，董事会的情况目前已经解决，而且目前已准许阿拉伯人权研究所使用其外国资金。政府指出，研究所自1989年建立以来一直得以正常运作，并享有完全的独立性。然而，鉴于 **Ksila** 先生虽于2002年2月被宣判了10年徒刑，随之剥夺了他的公民权利和政治权利，但他仍为该董事会董事，政府一再通告该研究所，董事会这种情况违反了突尼斯的社团法(1959年11月7日第59-154号法律)。政府提醒该研究所，政府力争鼓励民间社会组织开展活动并确保为设在突尼斯境内的非政府组织享有最佳的工作条件，与此同时亦确保这类组织尊重法律规则和当前立法。

18. 2005年11月18日，增进和保护见解和言论自由权问题特别报告员和人权维护者处境问题秘书长特别代表向突尼斯政府转送了一份指控信，涉及2005年11月16日至18日联合国举办的世界信息社会首脑会议期间一些事件的指控。根据所收到的资料，11月14日几十名身穿便装的警察包围了突尼斯歌德研究所，强行阻止国家和国际民间社会成员举行与世界信息社会首脑会议并行的会议，不准他们进入德国文化中心楼房。报告具体指出，治安部队包围了 **Marianne Klaric** 和 **Jean-Jacques Mathi** 两位比利时国家电视台记者和突尼斯人权律师 **Radia Nasraoui** 的汽车，不准他们进入文化中心。据报告，治安部队拍打 **Nasraoui** 女士的车辆，张口对她进行辱骂。据报告，当警察发现这两位记者对他们进行录像时，警察没收了这盘还录有比利时国家电视台其他新闻记实的录像带。

19. **乌兹别克斯坦**。2005年10月27日，任意拘留问题工作组主席兼报告员、暴力侵害妇女、其原因及后果问题特别报告员以及人权维护者处境问题秘书长特别代表向乌兹别克斯坦发送了一份信函，涉及一个未经注册的妇女人权组织 **Ut Yuraklar** 的领导人 **Mutabar Tadjibayeva** 女士，她也是维护乌兹别克记者权利与自由组织以及乌兹别克斯坦人权协会和争取言论和表达自由委员会的成员。根据所收到的资料，2005年10月7日，大约下午11时左右，**Mutabar Tadjibayeva** 在费尔干纳

盆地她的住所被一群全副武装的警察和特种部队成员逮捕。她是在准备动身前往爱尔兰，出席一次人权捍卫者国际会议并会晤人权维护者处境问题秘书长特别代表的前一天遭到的逮捕。据报告 Tadjibayeva 女士遭到根据乌兹别克斯坦共和国刑法第 165 条第二部分 b 款提出的敲诈勒索行为指控，可被判处 10 至 15 年的监禁。上述各位特别报告员关切地表示，Mutabar Tadjibayeva 的被捕及随后对她的指控都旨在损毁她的名誉，阻止她从事人权活动，尤其阻止她在国际上开展活动。各位特别报告员还进一步关切地表示，她的被捕有可能与她 2005 年 5 月 13 日就安集延市发生的事件发表公开抨击相关。

### C. 一般关注问题

20. 据报告的报复行为从骚扰、恐吓、身体伤害、任意逮捕和拒发旅行证件到死亡威胁和杀害不等。据称受害者最少得经受骚扰或恐吓，或遭司法程序的起诉，旨在终止他们与联合国人权机构的合作，或作为对此类合作行为实施报复。所收到的资料还包括关于一些个人在他们诉诸联合国主持下确立的人权保护程序时遭到阻碍的报导：在这些情况中，据报告个人在会见联合国代表或前往出席联合国的各类人权会议，以便就据称的侵权行为交流情况或提供证词之前，会遭到恫吓。受害者的最基本人权也遭到侵犯，包括人身自由和安全权，最严重的是生命权受到侵犯。

21. 这些侵权行为的据称受害者是个人、记者、律师、人权捍卫者或非政府组织成员，他们曾经是或目前是联合国人权机构有关侵犯人权情况资料的来源，或他们曾与联合国人权机构的代表会晤过。同时还有一些令人不安的指控称，侵犯人权受害者的亲属也一直是遭恐吓和报复的对象。

## 二、结 论

22. 在本报告所述期间，继续收到关于个人和群体因寻求与联合国及其人权机构代表合作而受到恐吓和报复的报告。特别令人关注的是，这类报复仍然十分严重，因为受害者的最根本人权，包括人身自由和安全权，最严重的是生命权受到侵犯。

由于报复行为的严重性，更需要联合国人权机构的所有代表与各国合作，继续采取紧急步骤，协助避免发生此类行为。

-- -- -- -- --